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本级)

部门（单位）负责人：王玉明

部门（单位）网址：

<http://sthjj.baotou.gov.cn/ysjs.jhtml>

公开事项咨询电话：0472-5191213

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六、项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表十、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表

表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十二、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包头市委办公室、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室发〔2019〕37号），设立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为包头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统一行使包头市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生态安全，建设亮丽包头市。

（二）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基本制度、标准和技术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包头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起草包头市生态环境法规和规章草案，参与拟订与生态环境有关的法规和重大经济政策、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包头市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2、负责包头市境内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包头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全市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

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包头市重点流域和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负责监督管理包头市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包头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包头市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旗县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包头市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包头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生态环境方面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5、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6、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

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制订有关政策、规划，牵头负责核与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工作。

8、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包头市党委、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9、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按上级要求参与制定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监督实施相关标准，配合有关部门规划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执法监测、应急监测。负责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工作。负责监测信息发布的组织实施，负责县级环境监测工作的统筹谋划和科学决策，形成环境监测与环境执法有效联动、快速响应，协同推进环境监测工作。

10、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自治区、应对气候

变化的相关工作，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和能力建设。负责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与对外交流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11、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落实。指导旗县区政府落实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任务，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旗县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问责。

12、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检查活动。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执法。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的权利和责任清单。

13、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宣传教育规划、计划，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14、完成包头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

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生态环境安全。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部门机构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2022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共有1家,与上年相比,机构数无变化。具体如下:

1.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内设机构16个,分别为办公室(宣传教育科)、督查科、综合科、法规与标准科、人事科、科技与财务科、自然生态保护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应对气候变化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核与辐射安全管理科、行政审批科、生态环境监测科、机关党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0家。

3. 全额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为0家。

4. 差额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为0家。

5. 自收自支单位为0家。

6. 人员基本情况。编制数为3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37人,事业编制0人。2022年人数59人,比上年净增加0人,其中在职人员30人,比上年净减少6人,其原因是调出1人,退休5人;离休人员0人,比上年减少0人;退休人员29人,比上年

增加5人，其原因是：我局5名职工按照达到30年工龄退休。

（二）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属单位设置

纳入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年收支总预算为1573.54万元，其收入来源为财政拨款（包含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支出为一般公共服务、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主要用于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正常运转、开展生态环境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全市生态环境保护行业建设、全市性生态环境保护事务专项业务支出。比2021年增加723.23万元，增幅45.96%。主要原因是：一是：2022年批复预算包括上年结转资金740.06万元；二是2022年项目支出与上年持平。

（一）收入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本年预算收入 1573.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73.54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740.06 万元，占比 47.03%。比上年减少 16.83 万元，减幅 1.98%，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项目支出与上年持平。；二是公用经费及人员支出比 2021 年减少 14.88 万元；

（二）支出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本年预算支出 1573.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5.36 万元，占比 41.01%；项目支出 928.18 万元，占比 58.9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占比 0%。比上年增加 723.23 万元，增幅 45.96%。其中：基本支出 645.36 元（其中：人员经费 606.38 万元，公用经费 38.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05 万元。基本支出大幅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项目支出 928.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8.18 万元，增幅 76.30%，主要原因是包括上年结转 708.18；事业单位经营费用 0 万元。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本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1573.5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数为 833.47 万元，占财政拨款的 52.97%，上年结转 740.06 万元，占财政拨款的 47.03%。

（二）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说明

本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支出数为 1573.54 万元。

（1）按单位划分：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1573.54 万元。

（2）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53.61 万元，占支出的 92.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6.91 万元，占支出的 3.6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26.20 万元，占支出的 1.6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6.83 万元，占支出的 2.34%。

（三）财政拨款预算具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数为 1573.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23.2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453.6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41.63 万元。其中：

（1）【2110101：行政运行（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28.29 万元。主要用于市本级人员工资及津补贴以及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6.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

（2）【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7.31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项目支出。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7.31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结转资金。

（3）【2110301：大气】：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28 万

元。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支出。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28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结转资金。

(4)【2110302: 水体】: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45.77 万元,主要用于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支出。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45.77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结转资金。

(5)【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7.3 万元。主要用于除大气、水体、噪声等以外的其他污染防治项目支出。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7.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

(6)【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53.35 万元。主要用于除大气、水体、噪声等污染减排项目支出。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3.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

(7)【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40.31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节能环保项目支出。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0.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包含上年结转 120.31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56.9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年比上年减少 7.93 万元。差异原因是由于本年度养老保险核算方法改变,导致本年较上年有所降低。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6.20 万元,

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本年比上年减少 4.34 万元。差异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36.2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本年比上年减少 6.66 万元。差异原因是本年度调人员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2 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年预算数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本年预算数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本年预算数 2.5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预算数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年预算数 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按照自治区、包头市公车制度改革有关要求，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全局保留公务用车 1 辆。其中：局机关（本级）保

留公务用车 1 辆，包括机要应急车辆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实物保障用车 0 辆。参加车改的参公单位保留机要应急车辆 0 辆，未车改的事业单位保有公务用车 0 辆。

2022 本年会议费预算数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本年培训费预算数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2 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36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5 万元、邮电费 2.5 万元、差旅费 7.49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6.41 万元、福利费 6.74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2.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 万元、其他 0.7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8.27 万元，降低 20.87%，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各类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2.5 万元。涵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办公设备”、...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 4 项，采购金额来源为财政拨款。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预算为 0

万元，涉及预算单位 0 家，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共有机动车 1 辆，已封存 0 辆，在用 1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为机要通信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本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或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 个，公开绩效目标 3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220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5.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6.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6.86 万元、津贴补贴 202.43 万元、奖金 106.4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0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4 万元、住房公积金 36.82 万元、生活补助 2.8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6 万元等。

六、日常公用经费 38.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 万元、邮

电费 2.5 万元、差旅费 7.49 万元、物业管理费 2.26 万元、工会经费 6.41 万元、福利费 6.74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2.5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万元等。

七、项目情况说明

(一) 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根据市财政局涉外科核算的本年度应偿还的日贷本息金额，按期限完成贷款偿还工作,维护公信力。

2.立项依据

(1)、《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文件

(2)、《关于环保部门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后经费安排的实施办法》（财建[2003]64号）

(3)、《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内财建[2009]1043号）。

3.实施主体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4.实施方案

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12 月按照市财政局涉外科核算的本年度应偿还金额支付本年度的的日贷本金及利息。

5.实施周期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2 年该项目预算 40 万元。

（二）项目评估、复核和许可证核发

1.项目概述

组织专家召开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会，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报告，根据专家审核意见完成项目环评审批。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当年的环评报告进行技术复核。组织专家对排污许可证进行核发。

2.立项依据

按照国务院 2017 年颁布实施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要求：“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可以组织技术机构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技术评估，并承担相应费用；技术机构应当对其提出的技术评估意见负责，不得向建设单位、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3.实施主体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4.实施方案

组织专家召开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会，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报告，根据专家审核意见完成项目环评审批。

5.实施周期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2 年该项目预算 80 万元。

（三）环境保护及环境监测经费

1.项目概述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环境保护工作业务费主要保障局机关的正常运行，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2.立项依据

(1)、《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文件

(2)、《关于环保部门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后经费安排的实施办法》（财建[2003]64号）

(3)、《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内财建[2009]1043号）。

3.实施主体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4.实施方案

我单位环境保护工作业务经费保障单位日常环境保护工作的各项运行经费开支，完成年初设定的年度总体目标。

5.实施周期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2年该项目预算1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收支类名词的解释(各部门自主选择5条即可,“三公”经费建议保留)

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人员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职工个人方面的费用开支。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是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

接待)支出。

(二)本部门使用到的支出功能科目解释(根据各部门实际支出科目填写,选择5—9条科目为宜,口径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为准)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
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本部门使用的其他重要名词解释（部门公开报告中的
自身业务专有名词，自主选择填写）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虎 联系电话：5191213

第六部分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见附件）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453.61
		十二、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6.8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三十一、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33.47	本年支出合计	1,573.54
上年结转结余	740.06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73.54	支 出 总 计	1,573.5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04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1,573.54	833.47	833.47								740.06	740.06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573.54	833.47	833.47								740.06	740.06				
合计		1,573.54	833.47	833.47								740.06	740.06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1	56.9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1	56.9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	7.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09	49.09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助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0	2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0	2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0	26.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3.61	525.43	928.1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28.29	525.43	2.86			
2110101	行政运行	528.29	525.43	2.8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7.31		117.3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7.31		117.31			
21103	污染防治	314.35		314.35			
2110301	大气	11.28		11.28			
2110302	水体	245.77		245.7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7.30		57.30			
21111	污染减排	153.35		153.35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53.35		153.3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0.31		340.3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0.31		34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82	36.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82	36.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2	36.82				
	合计	1,573.54	645.36	928.1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33.47	一、本年支出	1,573.5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3.4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740.06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0.06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1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6.2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1,453.61
		(十二) 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6.8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三十一) 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73.54	支 出 总 计	1,573.5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1	56.91	56.9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1	56.91	56.9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	7.82	7.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09	49.09	49.09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0	26.20	2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0	26.20	2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0	26.20	26.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3.61	525.43	486.81	38.62	928.1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28.29	525.43	486.81	38.62	2.86
2110101	行政运行	528.29	525.43	486.81	38.62	2.8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7.31				117.3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7.31				117.31
21103	污染防治	314.35				314.35
2110301	大气	11.28				11.28
2110302	水体	245.77				245.7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7.30				57.30
21111	污染减排	153.35				153.35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53.35				153.3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0.31				340.3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0.31				34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82	36.82	36.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82	36.82	36.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2	36.82	36.82		
	合 计	1,573.54	645.36	606.74	38.62	928.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21	592.21	
30101	基本工资	166.86	166.86	
30102	津贴补贴	202.43	202.43	
30103	奖金	106.48	106.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09	49.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0	26.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4	4.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82	3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2		38.62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6		2.26
30211	差旅费	7.49		7.49
30228	工会经费	6.41		6.41
30229	福利费	6.74		6.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0.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2	14.52	
30305	生活补助	2.87	2.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6	11.66	
合计		645.36	606.74	38.6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预算数					2021预算数					2022预算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4001-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资金项目	结转环境保护监管专项资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17.31				117.31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周转住房租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86				2.86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环境保护及环境监测经费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8.37				28.37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评估、复核、审查和许可证核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80.00	80.00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专项资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53.35				153.35				
专项资金项目	结转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1.28				11.28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包头市地下水环境污染状况调查评估项目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42.00				142.00				
专项资金项目	结转应对气候及低碳发展专项资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57.30				57.30				
部门预算项目	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40.00	40.00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包头市三线一单细化完善项目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0				2.00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8.16				18.16				
部门预算项目	环境保护业务工作经费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00.00	100.00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包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项目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0.10				0.10				
部门预算项目	离退休人员绩效奖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项目评估、复核和许可证核发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71.67				71.67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做实利息1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0.00				0.00				
部门预算项目	结转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改造项目	50400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103.77				103.77				
合计				928.18	220.00			708.18				

